# 镇安县2023年度农机购置补贴办理流程

 第一步 第二步 第三步

**申请补贴**

**资金兑付**

**审验公示**

**自主购机**

购机者可自行登录陕西省农机购置补贴申请办理服务系统（IP地址：http://113.140.78.198:801）查询补贴产品信息；

购机者自主选择购买机具，按市场化原则自行与农机产销企业协商确定购机价格与支付方式，并对交易行为真实性、有效性和可能发生的纠纷承担法律责任。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完成相关核验工作，公示期满确认无误后，及时向县级财政部门提交结算申请报告及补贴发放汇总明细表。

县财政部门审核农业农村部门提交的资金兑付申请与有关材料，于15个工作日内通过国库集中支付方式向符合要求的购机者兑付资金。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按照《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核验工作要点（试行）》等要求，对补贴相关申请资料进行形式审核，对补贴机具进行核验，其中牌证管理机具凭牌证免于现场实物核验。对符合条件可以受理的，应于13个工作日内（不含公示时间）完成相关核验工作，并在农机购置补贴信息公开专栏实时公布补贴申请信息，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

购机者在自主购机行为完成后，凭购机税控发票、有效身份证明、惠农补贴“一卡通”存折，自主通过手机APP在线提交补贴申请或到县级农业农村部门补贴办理窗口提出补贴资金申请。

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在收到购机者线上或线下补贴申请后，应于2个工作日内做出是否受理的决定，对因资料不齐全不规范等原因无法受理的，应注明原因，并按原渠道退回申请。